

林业地理信息中心日常维护服 务项目合同

(2026-2027 年度)

甲方：榆林市造林绿化服务中心

乙方：榆林奇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一、 合同说明条款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合作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林业地理信息中心日常维护服务项目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1.2 甲乙双方之间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信函、电话，均使用并且只能使用双方确认的地址、传真号码、电话号码。甲乙双方之间有关合同的财务往来及结算，应通过甲方与乙方共同确认的银行及账号进行。本合同存续期间，一方若有以上信息变化，应在变化之日起3日内书面告知另一方。

1.3 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包括：本合同、合同附件。

二、 服务内容

2.1 服务内容

乙方负责榆林市造林绿化服务中心林业地理信息中心日常维护服务项目，保证中心的信息系统安全、稳定地运转；服务内容详细描述见本合同附件。

2.2 服务承诺

乙方组织选派1名服务人员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按照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及质量承诺详细描述见附件。

2.3 服务期限

乙方为甲方提供运行维护服务的期间为 2026 年 7 月 10 日到 2027 年 7 月 9 日。

2.4 甲方责任

乙方现场服务时，甲方为乙方提供办公场所及出入证等，管理并监督乙方工作。

三、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职责：

提供项目实施所需的内外部环境及技术需求等资料；；

协助乙方组织服务各阶段的检验、签字，并协调与本项目执行中所涉及的其他相关单位之间的关系和工作界面分工；

负责有关项目实施的技术督导与阶段检查；

3.2. 乙方职责：

负责本维护项目整体执行，做好项目管理及实施协调工作；

乙方在做好维护工作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系统的技术咨询及建议，协助甲方做好信息化方面的建设及稳定运行工作；

运维工程司应相对稳定，人员的调动应经甲方同意；

严格遵守甲方相关保密规定，一线运维工程司及二线技术支持人员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

乙方在正式维护服务前，须向甲方提交书面的《安全保密协议》，驻

场人员在《安全保密承诺书》上签字，并由乙方完全承担合同存续期间乙方工作人员的安全保密责任（上述保密责任持续有效，不随本合同解除、终止或履行完毕等原因失去效力）；

乙方为实施本合同发出的一切函件均应盖有乙方授权的现场机构公章或乙方项目经理签名。

驻场人员要听从甲方对工作任务的安排。

四、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43000.00（大写：壹拾肆万叁仟元整），服务费用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

五、 支付条款

5.1 支付单位：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5.2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第一笔付款在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额的发票后，甲方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第二笔付款在服务期满六个月，甲方对乙方提供服务满意的，甲方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第三笔付款在乙方完成一年服务期后，甲方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尾款。

六、 违约条款

6.1 乙方未按约定提供服务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服务条款提供技术服务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须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6.2 甲方未按约定支付服务费

如果甲方不能按期支付乙方服务费，则从逾期支付之日起，每日按迟延支付金额的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七、 移交条款

7.1 联络员

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以下人员作为各自的联络员。他们负责双方之间的日常联络工作。任何一方在以书面的通知通告对方的前提下，可以更换其联络人员。甲方同意由甲方的联络人员接受乙方提供的协议项下的产品和服务，乙方同意由乙方的联络人员承担本协议所规定的所有相关的义务。

甲方的联络员为：施珈旭/雷凯宇

乙方的联络员为：余永强/康军军

八、 服务质量标准

8.1 甲方依据服务质量标准，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考核。

8.2 如果乙方没有满足服务质量考核标准，乙方除了应采用补救措施外，甲方有权力要求乙方根据损失赔偿。

九、 安全保密条款

9.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供的各种技术文件（软件、咨询报告、服务内容）与工作业务信息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不得提供给第三方。如有违反，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保密义务

不因合同的终止而免除。

9.2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工作规范组织进行运维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保障人员安全,设备安全,业务安全。

9.3 乙方必须制定合理的措施对运维人员进行管理和思想教育,加强保密意识,安全生产意识。

9.4 乙方如违反安全保密要求,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并终止本合同。

十、 不可抗力

10.1 如果合同任一方因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和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影响了合同的履行,则可根据受影响的程度顺延合同履行期限,这一期限相当于事故所受影响的时间,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若一方违约在先,不得以此后发生不可抗力为由免除其违约责任。

10.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立即通知对方,并在10日内以书面方式向对方提供该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如政府公告、新闻报道等),并应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立即恢复对本合同的履行。

10.3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后果影响合同执行超过30天,双方则就未来合同的履行另行商议。

十一、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

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 其他条款

12.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均不得任意修改合同内容，一方如需修改合同某项条款，需向另一方出具变更内容及理由的申请书，经对方同意并修改相应内容后方可实施，在达成新的协议之前，双方仍按原合同条款进行，否则，后果由自行修改条款一方负责。

12.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12.3 如本合同附件中的条款或本合同签署之前所签署的任何文件与本合同的条款相冲突或不一致，以本合同为准。

十三、 合同的终止

13.1 到期

合同到期的服务终止，甲方应至少在合同到期前 60 天及时通知乙方。

13.2 优先续约权

本合同到期后，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约权。

十四、 合同的生效

14.1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为 2026 年 7 月 10 日到 2027 年 7 月 9 日，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本合同未尽事宜,凡需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应经双方协商后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800436677610J

地址: 榆林市高新区沙河路林业大楼2楼

邮政编码: 719000

电 话:

开户银行: 建行榆林上郡路支行

账 号:

61001693611052503029-226008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00573549025H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长城南路中联数码电子城二楼302室

邮政编码: 719000

电 话: 13892288065

开户银行: 农行榆林驼峰支行

账 号:

26005501040005953

附件 1：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1	日常 巡检	对指挥中心系统各设备的运行状态、运行性能、资源使用分配情况进行监控，以便了解其是否满足运行要求。包括日常巡检、配置备份及存档、配置文档变更等，定期到数据中心现场进行例行巡检和预防性维护，定期对服务范围内的硬件和系统性能进行诊断，根据结果调整系统参数，确保系统始良好状态。	1	项	1.0	1.0
2	故障 响应	根据应用系统平台运行需要或需方、服务相关方的请求，而进行的响应服务。针对设备的软件、硬件、机房环境故障引起的业务中断或运行效率无法满足正常运行要求，而进行的响应服务。	1	项	0.7	0.7
3	优化 改善	从系统的 CPU 使用率、内存的性能分析、I/O 的性能分析和网络性能分析等方面优化需方的应用运行环境，使得所有的系统运行在一个资源充分利用的、合理的、优化的状态下。	1	项	1.2	1.2
4	安全 加固 服务	针对存在的安全问题，制定服务加固方案，按照方案，对软硬件设备进行安全加固。	1	项	0.7	0.7
5	漏洞 扫描	针对网络安全防护设备与软件，对系统进行实时安全监测，防范网络攻击、病毒入侵等安全威胁；定期进行安全漏洞扫描与修复，保障系统和数据安全。	1	项	0.8	0.8
6	基础设施保障系统性能 优化与调整 服务	对系统的性能进行持续优化和调整，包括调整系统参数、优化数据库性能、改善网络传输效率等。通过不断的优化和调整，确保系统能够高效、稳定地运行，满足业务需求。	1	项	2.4	2.4
7	软件 更新 服务	伴随技术的不断发展，信息系统需要不断更新和维护，根据最新的技术动态和更新信息，对系统进行必要的更新和维护，确保系统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1	项	1.5	1.5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8	系统功能维护服务	确保动态评价系统的各项功能能够正常运行,包括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和展示等。	1	项	0.7	0.7
9	IT 资产和配置管理服务	为服务范围内每台设备建立规范的档案,包括:设备系统的名称、类别、型号、版本、组件、功能、物理位置、端口对应情况、部署情况及环境资料、设备配置资料、设备历史维修记录等;利用以上资产调查的数据建档,建立相关业务拓扑、网络拓扑,统计信息点分布以及各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的数量、拓扑位置、用途等信息档案;在资产管理清单基础上,定期按需要更新硬件设备及系统档案信息等;建立档案制度和管理制度,并将设备资产进行分类、分级管理;对设备标签进行管理,定期更新设备标签,对未打标设备进行打标。	1	项	2	2
10	网络系统专项优化服务	结合具体情况,对网络系统结构、运行状态、设备配置等进行全面检查和梳理,从各个层面进行分析,对不合理的结构提出优化建议,对不合理的配置予以调整。	1	项	1.5	1.5
11	系统安全专项优化服务	收集安全设备日志,查看安全设备配置,针对现有安全拓扑,调整现有架构中的不合理部分,对存在的安全问题协助处理,对整体系统提出安全加固建议。	1	项	0.8	0.8
12	视频会议服务	确保各类应用系统及视频会议的正常使用,处理突发的故障,及时解决问题,协助解决视频会议网络故障	1	项	1.0	1.0
合计(万元)						14.3

附件 2:

保密承诺书

致: 榆林市造林绿化服务中心

本人 余永强 系 榆林奇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员工, 因参与贵单位信息化运维项目, 承诺如下:

1. 未经授权, 不复制、不拍照、不记录、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接触到的任何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账号、网络拓扑、林草资源数据、病虫害数据)。
2. 不使用个人 U 盘、移动硬盘、云盘等设备拷贝甲方数据。
3. 不使用个人手机拍摄机房、系统界面等涉密场景。
4. 服务结束后, 主动归还所有账号、钥匙、门禁卡等物品。
5. 违反承诺的, 自愿承担法律责任及全部赔偿。

承诺人 (签字): 余永强

身份证号: 612701198507040033

联系电话: 13309120053

日期: 2026 年 7 月 10 日